

玉溪市江川区经济作物工作站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项目支出概况

（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三）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四）2018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玉溪市江川区经济作物工作站经作站负责全区经济作物的试验、示范、技术推广及管理等工作。

(二) 2018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18 年度完成了下列重点工作任务：

1、认真做好蔬菜生产信息监测工作

自 2012 年起我区被农业部列为全国 580 个蔬菜产业重点县、区之一。任务是对全区的大白菜、花椰菜等 42 种蔬菜的种植面积、产量、地头批发价等各项指标，分别按旬度、月度、年度进行定点、定时的连续监测。

2018 年我区仍然延续该项工作，到目前为止，已经上报月度表 9 份；旬度表 29 份；蔬菜信息 1 份；信息采集点登记表 1 份；项目申报书 1 份。该项目的一切工作都在井然有序的进行中。

2、认真做好葡萄肥料试验一组

时间从 2018 年 1 月起，试验地点在三街村委会的高花地徐彦平家的葡萄园里。期间对试验做了详细的生育期观察记载。

3、认真做好江川温带水果优质丰产栽培技术与示范工作

时间从 2016 年 1 月 16 日开始至今，示范区由江川区超源水果种植专业合作社为载体，实施地点在大街街道石岩哨村委会大营头村

的团麦地基地。主要是开展突尼斯软籽石榴相关试验一组；举办突尼斯软籽石榴示范样板 100 亩。期间对试验做了详细的生育期观察记载、生长量观察记载及农事活动记载。目前，试验期石榴长势良好。

4、认真做好蔬菜、水果的农情统计上报工作

一是按月度统计全区的蔬菜种植面积上报，按季度、年度对全区所种植的各种蔬菜的面积、产量、产值进行统计分析，并与上年同期作比较，写出季度、年度蔬菜生产形势分析报告上报市经作站。

一年来全区蔬菜播种情况：蔬菜种植面积共计 197800 亩，比去年同期 195855 亩增加种植面积 1945 亩，增 1%。基本上是露地栽培。各种蔬菜种植面积有增有减，主要原因是市场供求所致。

我区主要蔬菜品种种植分布区域：花椰菜主要种植在雄关、安化、九溪、江城、大街；西兰花主要种植在安化、前卫、大街；辣椒主要种植在雄关、安化、九溪、前卫；菜豆主要种植在江城、九溪、雄关；大蒜主要种植在大街、江城。

质量安全建设情况：蔬菜抽检质量监测情况，截止目前，我区对辖区内所出售的蔬菜，每个月定时抽样检测一次，检测合格率达 96.5%。

市场运行情况：我区外调的蔬菜如花椰菜、西兰花、大白菜、菜豆、青蒜苗等，大部分是通过通海、呈贡的冷链系统销往北京、天津、上海、广州等大中城市。一部分销往玉溪、昆明及东南亚市场，

一部分就地销售。

10月20日几种主要蔬菜批发价格：普通白菜2.45元；花椰菜5元；西兰花4.9元；菜豆4；芹菜3.1元；大葱4.5元；韭菜3.55元；青蒜苗7.4元。

二是按月度、季度、年度对全区所种植的各种水果的面积、产量、产值进行统计分析，并与上年同期作比较，写出季度、年度水果生产形势分析报告上报市经作站。

全区水果种植情况：今年我区水果种植面积共计21048亩，比去年同期21498亩减少种植面积450亩，减2.1%。除80亩葡萄为大棚种植外，其余均为露地栽培。其中千亩以上水果主要品种有梨、桃两种，500亩以上有葡萄、石榴、杨梅、柿子、李子、蓝莓六种。

全区水果质量安全建设情况：水果抽检质量监测情况：截止目前，我区对辖区内所出售的草莓、桃子等水果进行了抽样检测，检测合格率达100%。

市场运行情况：我区外调的水果主要销往上海、广州、景洪、昆明及东南亚市场，一部分销往玉溪和就地销售。

近一年来我区水果每公斤平均批发价：柿子2.3元；杨梅2.2元；葡萄5.6元；梨1.8元；桃3元；李子2元；樱桃12元；石榴5元；蓝莓28元。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玉溪市江川区经济作物工作站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玉溪市江川区经济作物工作站 2018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5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5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3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实有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0 辆。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江川区经济作物工作站 2018 年度收入合计 587975.15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65975.15 元，占总收入的 96.26%；上级补助收入 0 元，占总收入的 0%；事业收入 0 元，占总收入的 0%；经营收入 0 元，占总收入的 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 元，占总收入的 0%；其他收入 22000 元，占总收入的 3.74%。比上年的 611188.39 元减少 23213.24 元，减 3.0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江川区经济作物工作站 2018 年度支出合计 613616.67 元。其中：基本支出 572178.67 元，占总支出的 93.25%；项目支出 41438 元，占总支出的 6.75%；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 元，占总支出的 0%。比上年的 613871.42 元减少 254.75 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8 年度用于保障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572178.67 元。比上年的 548088.84 元增加 24089.83 元，增 4.40%。增加的主要原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97.69%；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 2.31%。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8 年度用于保障事业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41438 元，比上年的 65782.58 元减少 24344.58 元，减少 37.0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实施的项目减少。主要用于水果新品种、新技术的引进试验示范及推广、蔬菜信息监测等工作。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江川区经济作物工作站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91389.67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38%。比上年的 607856.72 元减少 16467.05 元,减少 2.71%,减少的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2. 外交(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3. 国防(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5. 教育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6. 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 227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84%。

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90527.88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5.31%。主要用于社保缴费及退休人员生活补助;

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支出 41063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94%。主要用于医疗保险及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12.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394036.79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6.63%。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及单位日常公用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16. 金融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十 18.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3062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28%。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21. 其他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22. 债务还本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23. 债务付息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江川区经济作物工作站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2400 元，支出决算为 560 元，完成预算的 23.3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560 元，完成预算的 23.33%。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7 年减少 20 元，减少 3.4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减少 0 元，增长/下降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210 元，减少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190 元，增长 51.35%。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上年基本持平。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560 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 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560 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56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 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2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13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上级业务部门业务往来产生的接待 2 批次 13 人次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江川区经济作物工作站 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玉溪市江川区经济作物工作站资产总额 206648.38 元，其中，流动资产 170928.38 元，固定资产 35720 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元，在建工程 0 元，无形资产 0 元，其他资产 0 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 元；报废报损资产 2 项，账面原值 435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 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 有价证券	在建 工程	无形 资产	其他 资产
				小计	房屋构 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 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 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206648.38	170928.38	35720	0	0		35720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元。授予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10—附表 14）。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1.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2.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3.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4. “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本单位没有需要解释的名词。

玉溪市江川区经济作物工作站

2019年8月21日